



2021年3月23日 星期二

责编 / 张静 校对 / 龙师群 版式 / 欧阳梅



提升脱贫能力 开拓发展空间 教育扶贫，托起美好未来

陇中黄土高原的深山里，甘肃省武山县沿安乡初级中学的新校舍投入使用，暖黄色的教学楼在阳光下格外显眼，宽敞明亮的教室里回荡着琅琅书声。

云南省宁南彝族自治县用免费职业教育“托底”，帮助未能继续升学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子女“走出去”，“人人有学上、个个有技能、家家有希望”逐渐成为现实。

得益于海南医学院的对口帮扶，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抱由镇番豆村形成了“种养供销”一体化的扶贫模式，村民收入大大提高，“富口袋”又“富脑袋”。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脱贫攻坚打响以来，教育系统发挥自身优势，实施组团式支教、直属高校定点帮扶等措施，教育扶贫提升了贫困家庭的脱贫能力，开拓了贫困人口子女的发展空间，有助于切断贫困代际传递。

补齐贫困地区教育短板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如果不是老师的一通通电话、一次次上门，重庆市云阳县的徐丹姐妹俩或许仍辍学在外。

2019年10月，云阳县路阳镇路阳小学校长陈龙接到报告：姐妹俩没来学校，被父亲接到广东去了。陈龙赶紧组织返校小组奔赴广东，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两个孩子终于回到了校园。

“爸爸，我的语文考了81分，画的画还被贴在班上的学习园地了……”徐丹用班主任的手机与父亲视频通话，报告学校里的好消息。

党中央、国务院始终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始终做到规划优先、投入优先、资源优先。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连续保持在4%以上，优先向农村地区、边疆民族地区、革命老区、边远贫困地区教育发展倾斜。

其中，“义务教育有保障”是“两不愁三保障”的重要指标，“控辍保学”则是实现目标的重要任务。来自教育部的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底，全国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由台账建立之初的60多万人降至682人，其中20多万建档立卡辍学学生实现动态清零。

如今，我国基础教育历史性地解决了“有学上”问题，教育公平实现了新跨越，正在乘势而上，向更好地实现人民群众“上好学”的愿望迈进。

“我喜欢班里的大屏幕，里面的老师唱歌特别好听，还有很多城里的同学和我们一起上课。”在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花垣县十八洞小学，龙欣雨喜欢上了这样的新课堂。目前，全国中小学互联网接入率从2012年的25%上升到100%，拥有多媒体教室的学校比例从48%上升到95.3%。

“以前不愿来，现在却舍不得走了。”安徽省利辛县望疃镇草寺小学特岗教师李慧不禁感叹。学校崭新的教学楼拔地而起，乡村教师的待遇也提高了，还配备周转宿舍。

近年来，我国“特岗计划”累计招聘教师95万名，“国培计划”培训中西部乡村学校教师校长1700万余人次，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惠及8万多所乡村学校127万名教师，19万名教师选派到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支教……一支“下得去、留得住、教得好”的乡村教师队伍正在成长起来。

最新数据显示，乡村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大幅提升，本科以上学历占51.6%，中级以上职称占44.7%。“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我国从制度上予以保障。如今，我国建成覆盖学前教育至研究生教育的具有中国特色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实现各教育阶段全覆盖、公办民办学校全覆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覆盖，累计资助贫困学生6.41亿人次，基本做到“应助尽助”。

振奋人心的消息传来，数以百万计的贫困家庭有了第一代大学生！党的十八大以来，重点高校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定向招生计划累计招收70万人，累计有514.05万建档立卡贫困学生接受高等教育，贫困学生纵向流动的通道更加宽广。

增强贫困地区致富能力
职教一人、就业一个、脱贫一家

“科技太重要了！没有科技支撑只能‘看天吃饭’。”说起南京农业大学的专家，贵州省麻江县贤昌镇高枧村种植大户赵祥榕赞不绝口。那年他改种南农大自主培育的粳稻品种“宁粳8号”，蛇皮袋子上秤一称，他还以为秤坏了，“一袋足比平常重20斤！”

“2019年‘宁粳8号’销往江浙沪一带，10元一斤，比常规稻每斤多出8元多，带动周边33户贫困户，每户平均增收3500元。”麻江县供销社党组书记李庆松介绍。

如何让贫困地区百姓的口袋鼓起来？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各高校发挥特色综合资源优势，精准对接贫困地区实际需求，举全校之力把先进的理念、人才、技术、经验等落到贫困地区，教育扶贫、智力扶贫、科技扶贫、产业扶贫、健康扶贫、消费扶贫、文化扶贫取得显著成效。

在陕西省镇坪县，中国药科大学建成中药材种植基地14个，发展种植面积14.5万亩，带动4000农户增收；在云南省临沧市蚂蚁堆村，华中科技大学捐资建成年产100吨标准化茶厂，生产辐射14个村，每年为贫困村村集体经济带来20万元收入；在湖南省江华瑶族自治县，中南大学引导村民种植180亩猕猴桃、600亩长山村江华苦茶生态园、100亩食用菌等，年度助农增收200余万元……

数据显示，64所教育部直属高校倾情倾力推进定点扶贫工作，累计投入和引进帮扶资金25.08亿元，培训基层干部和技术人员46.32万名，购买和帮助销售贫困地区农产品20.08亿元。

元。培训贫困地区教师9.64万人次，落地实施科研项目1949项，引入企业实际投资额151.6亿元。

“想不到还能圆一个大学梦，真是赶上了好时代。”2019年秋季，河北省饶阳县农民宋长江通过高职扩招，成为保定职业技术学院作物生产技术专业的一名学生。与他一起从田间地头迈进大学校门的，还有来自全国各地的3.5万名高素质农民。

“职教一人、就业一个、脱贫一家”。职业教育让人掌握一技之长，不仅点亮了贫困家庭子女的人生梦想，也有力阻断了贫困代际传递，改写了贫困家庭的命运。党的十八大以来，累计有800多万贫困家庭学生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目前，职业院校70%以上的学生来自农村，“原本是低保户，如今拿高工资”的故事越来越多。

“不会普通话，就难以走出家乡、到外地工作，脱贫也就难以实现。2018年，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率先实施“学前学会普通话”试点，覆盖了全州29万余名学前儿童。目前，全国普通话普及率达到80.72%，推普脱贫攻坚累计开展350余万人次农村教师、青年农牧民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能力明显增强。

不让一个群众因贫掉队
让全体人民共享教育改革发展成果

在党的坚强领导下，教育脱贫攻坚力度之巨大、影响之深远，前所未有。教育脱贫攻坚的成功实践，充分彰显了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越性。

“我找到工作，多亏了学校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的精准帮扶。”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林学院学生杨圆圆表示。

“县教体局同志给我买了羊，又修了圈，今年估计能增收近两万元。”河南省沈丘县范营乡八里棚村贫困户孙运东得到“专属扶贫小分队”的精准帮扶，对未来充满希望。

不让一个孩子因贫困失学，不让一个群众因贫困掉队！教育脱贫攻坚践行着“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制度设计紧紧围绕人民福祉、因地制宜、因人施策、分类规划、分类指导，尽最大努力满足贫困地区人民群众对教育的需求和期盼，让全体人民共享教育改革发展成果。

“如果不是对口支援，我真想象不出大海有多美。”得益于“临夏—厦门”携手合作，甘肃省临夏市第三中学的王奇荣跨越2000多公里，和同学们来到厦门开展研学实践。

“如果没有职业教育东西协作行动计划，我可能永远没有机会走出大山。”无锡汽车工程高等职业学校学生李红斌掌握了一技之长，还在省市级比赛中获得汽车喷涂项目奖项。

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组团式”支教、广泛发动社会力量……教育脱贫攻坚形成了强大的合力。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依托“国培计划”中小学名师校长领航工程，发挥师资优势，选派200余名领航工程成员学校共880余名教师到四川省凉山州支教，覆盖凉山州14县市90多所中小学和幼儿园，精准帮扶，快速提升凉山州各县的教育教学质量；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与中国教育基金会，联合国内卫生类职业院校、6家企业，为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职教中心制定护理专业帮扶方案并筹集资金，目前涵盖基础护理、重症护理、妇儿护理、急救等领域的实训设备已安装完成并投入使用……全国一盘棋，教育脱贫攻坚直通贫困地区，全社会力量得到最大程度动员，形成了教育大扶贫格局。

“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下一步，我们要守好控辍保学防范线、义务教育保障线、教育质量控制线、乡村振兴支撑线、思政工作安全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持续振兴。”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表示。

(据《人民日报》)

(上接第一版)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长效机制逐步完善，脱贫地区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农民平均水平。到2035年，脱贫地区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乡村振兴取得重大进展，农村低收入人口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三)主要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各级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省市县乡村五级书记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

——坚持有序调整、平稳过渡。过渡期内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下更大功夫、想更多办法、给予更多后续帮扶支持，对脱贫县、脱贫县、脱贫人口扶上马送一程，确保脱贫群众不返贫。在主要帮扶政策保持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分类优化调整，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和时限，增强脱贫稳定性。

——坚持群众主体、激发内生动力。坚持扶志扶智相结合，防止政策养懒汉和泛福利化倾向，发挥奋进致富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激励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人口勤劳致富。

——坚持政府推动引导、社会市场协同发力。坚持行政推动与市场机制有机结合，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形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强大合力。

三、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一)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摘帽不摘责任，防止松劲懈怠；摘帽不摘政策，防止急刹车；摘帽不摘帮扶，防止一撤了之；摘帽不摘监管，防止贫困反弹。现有帮扶政策该延续的延续、该优化的优化、该调整的调整，确保政策连续性。兜底救助类政策要继续保持稳定。落实好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民生保障普惠性政策，并根据脱贫人口实际困难给予适度倾斜。优化产业就业等发展类政策。

(二)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开展定期检查、动态管理，重点监测其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状况，合理确定监测标准。建立健全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分层分类及时纳入帮扶政策范围，实行动态清零。健全防止返贫大数据监测平台，加强相关部门、单位数据共享和对接，充分利用先进技术手段提升监测准确性，以国家脱贫攻坚普查结果为依据，进一步完善基础数据库，建立农户主动申请、部门信息比对、基层干部定期跟踪回访相结合的易返贫致贫人口发现和核查机制，实施帮扶对象动态管理。坚持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相结合，精准分析返贫致贫原因，采取有针对性的帮扶措施。

(三)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落实行业主管部门工作责任。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确保除身体原因不具备学习条件外脱贫家庭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不失学辍学。有效防范因病返贫致贫风险，落实分类资助参保政策，做好脱贫人口参保动员工作。建立农村脱贫人口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通过农村危房改造等多种方式保障低收入人口基本住房安全。巩固维护好已建农村供水工程成果，不断提升农村

供水保障水平。

(四)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聚焦深度贫困地区、大型特大型安置区，从就业需要、产业发展和后续配套设施建设提升完善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完善后续扶持政策体系，持续巩固易地搬迁脱贫成果，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提升安置区社区服务水平，建立关爱机制，促进社会融入。

(五)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分类摸清各类扶贫项目形成的资产底数。公益性资产要落实管护主体，明确管护责任，确保继续发挥作用。经营性资产要明晰产权关系，防止资产流失和被侵占，资产收益重点用于项目运行管护、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村级公益事业等。总结脱贫攻坚经验，发挥脱贫攻坚体制机制作用。

(六)支持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壮大。注重产业后续长期培育，尊重市场规律和产业发展规律，提高产业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以脱贫县为单位规划发展乡村特色产业，实施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完善全产业链支持措施。

加快脱贫地区农产品和食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支持农产品流通企业、电商、批发市场与区域特色产业精准对接。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继续优先支持脱贫县。支持脱贫地区培育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打造区域公用品牌。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

四、聚力做好脱贫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

(七)支持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壮大。注重产业后续长期培育，尊重市场规律和产业发展规律，提高产业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以脱贫县为单位规划发展乡村特色产业，实施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完善全产业链支持措施。

加快脱贫地区农产品和食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支持农产品流通企业、电商、批发市场与区域特色产业精准对接。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继续优先支持脱贫县。支持脱贫地区培育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打造区域公用品牌。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

(八)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搭建用工信息平台，培育区域劳务品牌，加大脱贫人口组织劳务输出力度。支持脱贫地区在农村人居环境、小型水利、乡村道路、农田整治、水土保持、产业园区、林业草原基础设施等涉农项目建设和管护时广泛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延伸支持扶贫车间的优惠政策。过渡期内逐步调整优化生态护林员政策。统筹用好乡村公益岗位，健全按需设岗、以岗聘任、在岗领补、有序退岗的管理机制，过渡期内逐步调整优化公益岗位政策。

(九)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十)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对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展动态监测。充分利用民政、扶贫、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医疗卫生等部门现有数据平台，加强数据比对和信息共享，完善基层主动发现机制。健全多部门联动的风险预警、研判和处置机制，实现对农村低收入人口风险点的早发现和早帮扶。完善农村低收入人口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机制。

(十一)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科学认定农村低保对象，提高政策精准性。调整优化针对原建档立卡贫困户的低保“单人户”政策。完善低保家庭收入财产认定方法。健全低保标准制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加大低保标准制定省级统筹力度。鼓励有劳动能力的农村低保对象参与就业，在计算家庭收入时扣减必要的就业成本。完善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合理提高救助供养水平和服务质量。

(十二)合理确定农村医疗保障待遇水平。坚持基本标准，统筹发挥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制度综合梯次减贫功能。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个人缴费资助政策，继续全额资助农村特困人员，定额资助低保对象，过渡期内逐步调整脱贫人口资助政策。

在逐步提高大病保险水平基础上，大病保险继续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返贫致贫人口进行倾斜支付。进一步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合理设定年度救助限额，合理控制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自付费用比例。分阶段、分对象、分类别调整脱贫攻坚期超常规保障措施。重点加大对医疗救助资金投入，倾斜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十三)完善养老保障和儿童关爱服务。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代缴政策，地方政府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按照最低缴费档次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口、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部分或全部保费。在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档次时，对上述困难群体和其他已脱贫人口可保留现行最低缴费档次。强化县乡两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在脱贫地区普遍增加公费师范生培养供给，加强城乡教师合理流动和对口支援。过渡期内保持现有健康帮扶政策基本稳定，完善大病专项救治政策，优化高血压等主要慢病签约服务，调整完善县域内先诊疗后付费政策。

(十四)织密兜牢丧失劳动能力人口基本生活保障底线。对脱贫人口中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家庭，鼓励其申请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支持。

(十五)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机制。继续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加强乡村寄宿制学校和乡村规模学校建设。继续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在脱贫地区普遍增加公费师范生培养供给，加强城乡教师合理流动和对口支援。过渡期内保持现有健康帮扶政策基本稳定，完善大病专项救治政策，优化高血压等主要慢病签约服务，调整完善县域内先诊疗后付费政策。

(十六)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机制。继续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加强乡村寄宿制学校和乡村规模学校建设。继续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在脱贫地区普遍增加公费师范生培养供给，加强城乡教师合理流动和对口支援。过渡期内保持现有健康帮扶政策基本稳定，完善大病专项救治政策，优化高血压等主要慢病签约服务，调整完善县域内先诊疗后付费政策。

(十七)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机制。继续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加强乡村寄宿制学校和乡村规模学校建设。继续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在脱贫地区普遍增加公费师范生培养供给，加强城乡教师合理流动和对口支援。过渡期内保持现有健康帮扶政策基本稳定，完善大病专项救治政策，优化高血压等主要慢病签约服务，调整完善县域内先诊疗后付费政策。

机制，持续提升县级医院诊疗能力。加大中央倾斜支持贫困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配备力度，继续改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条件。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逐步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继续加强贫困地区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提升为民服务能力和平台。

五、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十八)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对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展动态监测。充分利用民政、扶贫、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医疗卫生等部门现有数据平台，加强数据比对和信息共享，完善基层主动发现机制。健全多部门联动的风险预警、研判和处置机制，实现对农村低收入人口风险点的早发现和早帮扶。完善农村低收入人口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机制。

(十九)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一)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二)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三)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四)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五)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六)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七)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八)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十九)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